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8 New Media Group Limited

A8 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800)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及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及 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動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

1. 宋柯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生效；及
2. 李峰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生效；及
3. 高克穎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及根據上市規則要求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生效；及
4. 繼高克穎女士辭任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後，廖本良先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將擔任本公司之唯一公司秘書。廖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要求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生效。於上述廖先生之委任後，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要求之兩位授權代表為劉曉松先生及廖本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A8 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宋柯先生（「宋先生」）為了更專注於彼之個人其他事務而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生效。

宋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彼此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宋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之貢獻表示誠摯的謝意。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李峰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生效。

李先生，48歲，於風險投資及企業管理領域擁有豐富經驗。李先生于一九九一年畢業於清華大學，先後取得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先後取得碩士學位和博士學位。李先生于一九九九年在矽谷共同創辦了 Photonify Technologies, Inc.，擔任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二零零二年初，共同創辦了億品傳媒集團，擔任董事長、總裁兼首席執行官；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擔任美國 VantagePoint 投資基金的合夥人；二零一一年起至今，擔任武嶽峰資本創始合夥人，致力於中國新興產業領域的風險投資及私募股權投資的工作。

李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服務合同**」），其任期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起為期三年，服務合同期滿後自動續期直至按其規定條款終止為止，或本公司與李先生任何一方給予另一方提前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或支付相等期限之酬金以替代通知可終止服務合同。此外，李先生需依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告退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

根據服務合同，李先生有權享有固定董事袍金每年90,000港元，此乃由董事會參考現行市場條件及預期李先生對本集團事務所承擔之責任及運用之專業知識而釐定。董事會會不時根據其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獲授權力檢討該董事袍金。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i) 並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權益；(ii) 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i) 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v) 在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重要行政職能或職責。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關於李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要求需知會本公司股東之資料。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李先生加入本公司董事會。

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辭任

高克穎女士(「高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及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要求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生效。

高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彼此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高女士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之貢獻表示誠摯的謝意。

委任授權代表

繼高克穎女士辭任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後，廖本良先生(「廖先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將擔任本公司之唯一公司秘書。

廖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要求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生效。

於上述廖先生之委任後，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要求之兩位授權代表為劉曉松先生(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及廖本良先生。

承董事會命
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曉松

香港,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

1. 執行董事劉曉松先生及廖本良先生；及
2.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耀光先生、吳士宏女士及李峰先生。